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  
(股票代碼 3437)

公司地址：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工業五路 13 號  
電 話：(03)597-6988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5 ~ 9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10 ~ 11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2 ~ 13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4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5 ~ 16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7 ~ 60
	(一) 公司沿革	17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7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7 ~ 18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 ~ 28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8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 ~ 47
	(七) 關係人交易	47 ~ 49
	(八) 質押之資產	50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0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0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0	
(十二)	其他	50	~ 58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8	
(十四)	部門資訊	59	~ 60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自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方榮熙

中華民國 113 年 3 月 12 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3)財審報字第 23004755 號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榮創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榮創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榮創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榮創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榮創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存貨評價

####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及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五(二)及六(五)。

榮創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製造並銷售發光二極體，因大陸廠商競爭者眾多，可能導致商品價格易受波動或產品去化未若預期，則可能影響存貨評價之淨變現價值估計結果。

榮創集團為因應銷售市場及發展策略而隨時調整備貨需求，因發光二極體為主要銷售商品，故相關存貨金額重大，管理階層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進行存貨評價。因上述過程涉及主觀判斷，本會計師認為該項會計估計對存貨價值之評估影響重大，故將其列為查核中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依對榮創集團營運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採用之政策。
2. 測試淨變現價值之市價依據是否與榮創集團所定政策相符，並抽查個別存貨料號之售價和淨變現價值計算是否正確。
3. 取得管理階層個別辨認之過時存貨明細，檢視其相關文件並核對帳載紀錄。

##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榮創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榮創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榮創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榮創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榮創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榮創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中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榮創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柏全

會計師

張淑瓊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0706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42602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1 2 日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388,432	42	\$ 1,383,056	4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5,670	-	3,980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	-	1,171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9,619	-	25,179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439,951	13	330,420	1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三)及七		133,332	4	122,924	4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四)及七		24,657	1	54,459	2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694	-	562	-
130X	存貨	六(五)		178,789	5	163,734	5
1410	預付款項			20,928	1	12,922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182	-	233	-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2,204,254</u>	<u>66</u>	<u>2,098,640</u>	<u>65</u>
<b>非流動資產</b>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六)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5,954	6	140,932	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6,222	-	5,554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701,929	21	824,517	26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41,244	1	34,309	1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114,793	4	8,98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76,617	2	80,825	3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六(十四)		-	-	20,757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八		5,472	-	5,517	-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1,152,231</u>	<u>34</u>	<u>1,121,398</u>	<u>35</u>
1XXX	<b>資產總計</b>			<u>\$ 3,356,485</u>	<u>100</u>	<u>\$ 3,220,038</u>	<u>100</u>

(續次頁)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b>流動負債</b>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 1,161	-	\$ 1,714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八)	-	-	112	-	
2170	應付帳款		359,793	11	331,828	10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4,239	-	4,256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287,695	9	248,566	8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2,865	-	6,913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	-	979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18,281	1	10,922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5,590	-	46,697	2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689,624</u>	<u>21</u>	<u>651,987</u>	<u>20</u>	
<b>非流動負債</b>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7,055	-	4,604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27,962	1	23,826	1	
2610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六(十三)	46,057	1	-	-	
25XX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81,074</u>	<u>2</u>	<u>28,430</u>	<u>1</u>	
2XXX	<b>負債總計</b>		<u>770,698</u>	<u>23</u>	<u>680,417</u>	<u>21</u>	
<b>權益</b>							
股本 六(十五)							
3110	普通股股本		1,445,480	43	1,445,480	45	
資本公積 六(十六)							
3200	資本公積		956,609	28	954,265	29	
保留盈餘 六(十七)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68,696	5	195,549	6	
3350	待彌補虧損		(99,031)	(3)	(26,853)	(1)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7,739	1	(54,736)	(1)	
31XX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b>		<u>2,479,493</u>	<u>74</u>	<u>2,513,705</u>	<u>78</u>	
36XX	<b>非控制權益</b>		<u>106,294</u>	<u>3</u>	<u>25,916</u>	<u>1</u>	
3XXX	<b>權益總計</b>		<u>2,585,787</u>	<u>77</u>	<u>2,539,621</u>	<u>79</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3X2X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u>\$ 3,356,485</u>	<u>100</u>	<u>\$ 3,220,038</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方榮熙

經理人：方榮熙

會計主管：鄭禎訓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及七	\$ 1,972,624	100	\$ 2,410,67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二) 及七	( 1,590,023)	( 80)	( 2,103,304)	( 87)
5900 營業毛利		382,601	20	307,368	13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 190,745)	( 10)	( 189,115)	( 8)
6200 管理費用		( 226,795)	( 12)	( 217,378)	(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127,531)	( 6)	( 82,078)	(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十二(二)	( 3,292)	-	8,391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548,363)	( 28)	( 480,180)	( 20)
6900 營業損失		( 165,762)	( 8)	( 172,812)	(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17,941	1	9,805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及七	20,987	1	17,41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 9,623)	( 1)	5,013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	( 6,043)	-	( 3,550)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4,299	-	3,059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7,561	1	31,738	1
7900 稅前淨損		( 138,201)	( 7)	( 141,074)	( 6)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三)	( 9,421)	-	( 1,172)	-
8200 本期淨損		(\$ 147,622)	( 7)	(\$ 142,246)	( 6)

(續次頁)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b>其他綜合損益(淨額)</b>								
<b>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b>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四)	\$	-	-	\$	5,483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六)		64,590	3	(	75,607)	( 3)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六(二十三)		2,302	-	(	1,097)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66,892	3	(	71,221)	( 3)
<b>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b>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	2,990)	-		980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七)	(	114)	-		23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	3,104)	-		1,218	-
8300	<b>本期其他綜合利益(損失)之 稅後淨額</b>		\$	63,788	3	(\$	70,003)	( 3)
8500	<b>本期綜合損失總額</b>		(\$	83,834)	( 4)	(\$	212,249)	( 9)
淨損益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01,333)	( 5)	(\$	141,204)	( 6)
8620	非控制權益		(	46,289)	( 2)	(	1,042)	-
			(\$	147,622)	( 7)	(\$	142,246)	( 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6,556)	( 2)	(\$	211,207)	( 9)
8720	非控制權益		(	47,278)	( 2)	(	1,042)	-
			(\$	83,834)	( 4)	(\$	212,249)	( 9)
每股虧損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六(二十四)	(\$	0.70)		(\$	0.9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方榮熙

經理人：方榮熙

會計主管：鄭禎訓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普通股發行溢價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受贈資產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已失效認股權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其他權益						
111 年 度																	
111年1月1日餘額	\$ 1,445,480	\$ 936,594	\$ -	\$ 5,900	\$ 10,681	\$ 48	\$ 176,103	\$ 194,458	(\$ 5,630)	\$ 25,407	\$ 2,789,041	\$ -	\$ 2,789,041				
本期淨損	-	-	-	-	-	-	-	( 141,204)	-	-	( 141,204)	( 1,042)	( 142,24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六)	-	-	-	-	-	-	4,386	1,218	( 75,607)	( 70,003)	-	( 70,00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136,818)	1,218	( 75,607)	( 211,207)	( 1,042)	( 212,249)				
11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19,446	( 19,446)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	( 65,047)	-	-	( 65,047)	-	( 65,047)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	-	-	-	-	( 124)	-	( 124)	-	( 124)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六(二十五)	-	-	1,042	-	-	-	-	-	-	1,042	26,958	28,000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445,480	\$ 936,594	\$ 1,042	\$ 5,900	\$ 10,681	\$ 48	\$ 195,549	(\$ 26,853)	(\$ 4,536)	(\$ 50,200)	\$ 2,513,705	\$ 25,916	\$ 2,539,621				
112 年 度																	
112年1月1日餘額	\$ 1,445,480	\$ 936,594	\$ 1,042	\$ 5,900	\$ 10,681	\$ 48	\$ 195,549	(\$ 26,853)	(\$ 4,536)	(\$ 50,200)	\$ 2,513,705	\$ 25,916	\$ 2,539,621				
本期淨損	-	-	-	-	-	-	-	( 101,333)	-	-	( 101,333)	( 46,289)	( 147,62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六)	-	-	-	-	-	-	2,302	( 2,115)	64,590	64,777	( 989)	63,78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99,031)	( 2,115)	64,590	( 36,556)	( 47,278)	( 83,834)				
11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七)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	-	-	-	( 26,853)	26,853	-	-	-	-	-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六(二十五)	-	-	2,344	-	-	-	-	-	-	2,344	127,656	130,000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1,445,480	\$ 936,594	\$ 3,386	\$ 5,900	\$ 10,681	\$ 48	\$ 168,696	(\$ 99,031)	(\$ 6,651)	\$ 14,390	\$ 2,479,493	\$ 106,294	\$ 2,585,78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方榮熙

經理人：方榮熙

會計主管：鄭禎訓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損	(\$ 138,201)	(\$ 141,074)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二十二) 165,200	191,668
攤銷費用	六(十)(二十二) 42,121	26,32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十二(二) 3,292	( 8,39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失	六(二)(二十) 2,981	16,879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6,043	3,550
利息收入	( 17,941)	( 9,805)
股利收入	六(十九) ( 313)	( 3,07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六(七) ( 4,299)	( 3,05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一) -	461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六(二十一) -	( 63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3,427	55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六(八)(十一)(二十) 9,768	6,197
租賃修改利益	六(九)(二十) ( 704)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690)	( 1,907)
合約資產—流動	1,171	( 1,171)
應收票據	15,560	( 21,471)
應收帳款	( 112,954)	624,474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0,628)	181,228
其他應收款	30,139	( 4,490)
存貨	( 15,055)	154,307
預付款項	( 8,006)	4,796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 949)	4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 3,534)	( 19,070)
合約負債—流動	( 112)	49
應付帳款	27,965	( 659,237)
應付帳款—關係人	( 17)	( 16,634)
其他應付款	9,339	( 79,753)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 4,048)	97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 31,107)	31,030
淨確定福利義務	20,757	( 2,94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 11,795)	269,819
收取之利息	17,607	8,937
收取之股利	3,830	7,497
支付之利息	( 6,121)	( 3,261)
支付之所得稅	( 2,568)	( 12,83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53	270,162

(續次頁)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 432)	(\$ 76,914)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	5,089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六)	( 45,755)	( 112,41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4
取得無形資產	六(二十六)	( 67,839)	( 16,608)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減少		415	3,45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13,611)	( 197,315)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淨減少	六(二十七)	-	( 52,003)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七)	( 9,084)	( 4,765)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七)(十八)	-	( 65,047)
非控制權益增加數	六(二十五)	130,000	28,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20,916	( 93,81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 2,882)	96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376	( 20,00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383,056	1,403,06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388,432	\$ 1,383,05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方榮熙

經理人：方榮熙

會計主管：鄭禎訓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2年及111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88年10月2日於中華民國設立，原名先進開發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99年7月14日奉主管機關核准更名為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發光二極體之研發、測試、製造及銷售暨其原料及半成品之進出口及買賣。本公司股票自民國103年7月9日起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3年3月12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112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民國112年5月23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3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資產。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Optoelectronic Technology Holding Ltd. (Advanced)	對各種事業之投資	100%	100%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榮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榮諭)	電子零組件製造、研發及銷售	47.33%	60%	註1
Advanced	AOT Holding Ltd.	對各種事業之投資	100%	100%	
AOT Holding Ltd.	展晶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展晶)	新型電子元器件、電子產品的技術開發、批發、進出口及相關配套業務	100%	100%	
榮諭	榮諭科技(成都)有限公司(榮諭成都)	電子零組件製造及銷售	100%	-	註2

註 1：榮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於民國 111 年 7 月 25 日設立之子公司，並於民國 112 年 6 月增資發行普通股，本集團未依持股比例認購而致持股比例由 60%減少為 47.33%，請詳附註六、(二十五)說明。

註 2：榮諭科技(成都)有限公司係於民國 112 年 6 月 2 日設立之子公司。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及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3)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及自取得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 (八)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3. 本集團預期讓售之應收帳款的經營模式係以出售為目的。

####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 (十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6. 當本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

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年～26年
機器設備	2年～5年
辦公設備	1年～6年
其他設備	1年～6年

#### (十五)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租賃負債之原始金額。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 (十六) 無形資產

1. 權利金以取得成本認列，依合約有效年限攤銷。
2.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6 年攤銷。

####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 (十八)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 (十九) 應付帳款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帳款。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二十)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係指發生之主要目的為近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而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2.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 (二十一)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 (二十二)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 (二十三)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 2. 退休金

####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 4. 員工及董事酬勞

員工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

##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 (二十五)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 (二十六)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 (二十七) 收入認列

##### 商品銷售

1.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發光二極體等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 (二十八)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 (二十九)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 (二) 重要會計估計值及假設

#####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大陸廠商競爭者眾多，可能導致商品價格易受波動或產品去化未若預期，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178,789。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25	\$ 25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461,292	321,966
定期存款	927,115	1,061,065
	<u>\$ 1,388,432</u>	<u>\$ 1,383,056</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資 產 項 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5,670	\$ 3,980
非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 40,619	\$ 40,619
評價調整	(40,619)	(40,619)
	\$ -	\$ -

負 債 項 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1,161)	(\$ 1,714)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2,981)	(\$ 16,879)

2. 本集團承作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衍生金融資產(負債)	112年12月31日		契約期間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仟元)	
流動項目：			
遠期外匯合約			
賣美金買新台幣	美金	7,333	112/10/13~113/03/22
賣美金買日幣	日幣	50,500	112/10/26~113/01/23
賣人民幣買新台幣	人民幣	5,100	112/11/10~113/05/24
賣人民幣買美金	人民幣	12,500	112/09/19~113/05/14

111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資產(負債)	合約金額		契約期間
	(名目本金)	(仟元)	
流動項目：			
遠期外匯合約			
賣美金買新台幣	美金	8,000	111/09/16~112/04/24
賣美金買日幣	日幣	24,300	111/12/22~112/02/08
賣人民幣買新台幣	人民幣	2,000	111/12/05~112/01/30
賣人民幣買美金	人民幣	21,500	111/07/12~112/05/25

本集團簽訂之遠期外匯交易係預售遠期交易，係為規避外銷價款之匯率風險；匯率交換合約係以固定匯率進行貨幣交換，為滿足資金調度所需，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3.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9,619	\$ 25,179
應收帳款	\$ 445,874	\$ 332,920
減：備抵損失	( 5,923)	( 2,500)
	\$ 439,951	\$ 330,420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34,595	\$ 123,967
減：備抵損失	( 1,263)	( 1,043)
	\$ 133,332	\$ 122,924

1.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之帳齡分析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551,921	\$ 9,619	\$ 438,401	\$ 25,179
逾期30天內	19,767	-	2,277	-
逾期31-60天	8,781	-	869	-
逾期61-90天	-	-	15,340	-
	\$ 580,469	\$ 9,619	\$ 456,887	\$ 25,179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含關係人)餘額及備抵損失分別為\$1,266,297 及\$11,820。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582,902及\$478,523。
4.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應收帳款轉列催收款(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483,578及\$483,948，業已全數提列備抵損失；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催收款(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迴轉之備抵損失分別為(\$370)及(\$30)。
5. 本集團為提高部分客戶之信用額度，故取得部分客戶之擔保信用狀及保證金。
6. 相關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金融資產移轉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11 月 3 日與台北富邦銀行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依合約規定本公司無須承擔該些已移轉應收帳款無法回收之風險，僅須負擔因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且本公司對於該些已移轉應收帳款並無任何持續參與，因此本公司除列該些讓售之應收帳款，其尚未到期之相關資訊如下：

單位：仟元

112年12月31日					
讓售對象	讓售應收		已預支金額	尚可	已預支金額 之利率區間
	帳款金額	除列金額		預支金額	
台北富邦銀行	美金 3,090	美金 3,090	美金 2,627	美金	— 6.36%-6.48%
111年12月31日					
讓售對象	讓售應收		已預支金額	尚可	已預支金額 之利率區間
	帳款金額	除列金額		預支金額	
台北富邦銀行	美金 2,997	美金 2,997	美金 2,548	美金	— 5.34%-5.84%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讓售之應收帳款分別計有\$14,234及\$13,802之保留款，已轉列其他應收款。

(五) 存貨

	11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物料	\$ 56,770	(\$ 18,898)	\$ 37,872
在製品	67,732	( 17,830)	49,902
製成品	104,495	( 19,660)	84,835
商品存貨	6,804	( 624)	6,180
	<u>\$ 235,801</u>	<u>(\$ 57,012)</u>	<u>\$ 178,789</u>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物料	\$ 61,161	(\$ 28,926)	\$ 32,235
在製品	87,584	( 32,681)	54,903
製成品	104,811	( 39,860)	64,951
商品存貨	13,444	( 1,799)	11,645
	<u>\$ 267,000</u>	<u>(\$ 103,266)</u>	<u>\$ 163,734</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588,343	\$ 2,026,026
閒置產能損失	53,289	70,34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註)	( 41,949)	17,488
出售下腳收入	( 9,660)	( 10,550)
	<u>\$ 1,590,023</u>	<u>\$ 2,103,304</u>

註：民國 112 年度產生之回升利益主係本集團積極處理呆滯存貨所致。

(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71,532	\$ 171,100
興櫃公司股票	20,032	-
非上市、上櫃、興櫃公司股票	-	20,032
	191,564	191,132
評價調整	14,390	( 50,200)
	<u>\$ 205,954</u>	<u>\$ 140,932</u>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工具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205,954 及 \$140,932。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64,590	(\$ 75,607)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		
於本期期末仍持有者	\$ 313	\$ 3,075

3.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變動表及明細如下：

	<u>112年</u>	<u>111年</u>
1月1日	\$ 5,554	\$ 11,257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4,57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4,299	3,05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盈餘分派	( 3,517)	( 4,423)
其他權益變動	( 114)	238
12月31日	<u>\$ 6,222</u>	<u>\$ 5,554</u>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ELUX, Inc. (ELUX)	\$ 24,953	\$ 24,953
廣東凱創顯示科技有限公司 (廣東凱創)	6,222	5,554
累計減損	( 24,953)	( 24,953)
	<u>\$ 6,222</u>	<u>\$ 5,554</u>

(1) ELUX, Inc. 因營運不佳，顯示投資價值確已減損，故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認列 \$24,953 之減損損失。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12 月處分本公司之關聯企業安慶新凱榮光電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權，持股比例由 20% 下降至 0%，處分價款計 \$5,089。

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安慶新凱榮	\$ -	(\$ 822)
廣東凱創	4,299	3,881
	<u>\$ 4,299</u>	<u>\$ 3,059</u>

3. 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其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6,222 及 \$5,554。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本期淨利	\$ 4,299	\$ 3,059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114)	23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4,185</u>	<u>\$ 3,297</u>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60,357	\$ 790,087	\$ 1,906,115	\$ 74,369	\$ 305,789	\$ 24,448	\$ 3,261,165
累計折舊及減損	-	( 418,770)	( 1,681,480)	( 59,932)	( 276,466)	-	( 2,436,648)
	<u>\$ 160,357</u>	<u>\$ 371,317</u>	<u>\$ 224,635</u>	<u>\$ 14,437</u>	<u>\$ 29,323</u>	<u>\$ 24,448</u>	<u>\$ 824,517</u>
1月1日	\$ 160,357	\$ 371,317	\$ 224,635	\$ 14,437	\$ 29,323	\$ 24,448	\$ 824,517
增添	-	-	-	-	-	41,847	41,847
重分類(註)	-	8,546	28,439	481	6,176	( 47,324)	( 3,682)
折舊費用	-	( 51,336)	( 76,310)	( 5,401)	( 17,788)	-	( 150,835)
減損損失	-	-	( 805)	( 239)	( 8,724)	-	( 9,768)
淨兌換差額	-	-	( 1)	( 12)	( 22)	( 115)	( 150)
12月31日	<u>\$ 160,357</u>	<u>\$ 328,527</u>	<u>\$ 175,958</u>	<u>\$ 9,266</u>	<u>\$ 8,965</u>	<u>\$ 18,856</u>	<u>\$ 701,929</u>
12月31日							
成本	\$ 160,357	\$ 798,633	\$ 1,916,605	\$ 74,766	\$ 310,742	\$ 18,856	\$ 3,279,95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 470,106)	( 1,740,647)	( 65,500)	( 301,777)	-	( 2,578,030)
	<u>\$ 160,357</u>	<u>\$ 328,527</u>	<u>\$ 175,958</u>	<u>\$ 9,266</u>	<u>\$ 8,965</u>	<u>\$ 18,856</u>	<u>\$ 701,929</u>

## 111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60,357	\$ 766,401	\$ 1,964,997	\$ 74,504	\$ 280,221	\$ 48,818	\$ 3,295,298
累計折舊及減損	<u>-</u>	<u>( 368,259)</u>	<u>( 1,712,795)</u>	<u>( 54,408)</u>	<u>( 244,868)</u>	<u>-</u>	<u>( 2,380,330)</u>
	<u>\$ 160,357</u>	<u>\$ 398,142</u>	<u>\$ 252,202</u>	<u>\$ 20,096</u>	<u>\$ 35,353</u>	<u>\$ 48,818</u>	<u>\$ 914,968</u>
1月1日	\$ 160,357	\$ 398,142	\$ 252,202	\$ 20,096	\$ 35,353	\$ 48,818	\$ 914,968
增添	-	-	-	-	-	104,339	104,339
處分	-	-	( 535)	-	-	-	( 535)
重分類(註)	-	23,687	74,505	1,107	27,712	( 128,720)	( 1,709)
折舊費用	-	( 50,512)	( 95,343)	( 6,768)	( 33,856)	-	( 186,479)
減損損失	-	-	( 6,197)	-	-	-	( 6,197)
淨兌換差額	-	-	3	2	114	11	130
12月31日	<u>\$ 160,357</u>	<u>\$ 371,317</u>	<u>\$ 224,635</u>	<u>\$ 14,437</u>	<u>\$ 29,323</u>	<u>\$ 24,448</u>	<u>\$ 824,517</u>
12月31日							
成本	\$ 160,357	\$ 790,087	\$ 1,906,115	\$ 74,369	\$ 305,789	\$ 24,448	\$ 3,261,165
累計折舊及減損	<u>-</u>	<u>( 418,770)</u>	<u>( 1,681,480)</u>	<u>( 59,932)</u>	<u>( 276,466)</u>	<u>-</u>	<u>( 2,436,648)</u>
	<u>\$ 160,357</u>	<u>\$ 371,317</u>	<u>\$ 224,635</u>	<u>\$ 14,437</u>	<u>\$ 29,323</u>	<u>\$ 24,448</u>	<u>\$ 824,517</u>

註：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重分類係轉出至無形資產及費用化。

1. 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屬供自用之資產。
2. 本集團未有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質押及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一)。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房屋及機器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至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集團承租之機器設備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及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機器設備，並未列入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金額
土地	\$ 3,160	(\$ 1,755)	\$ 1,405
房屋	16,100	( 2,885)	13,215
機器設備	31,949	( 5,325)	26,624
	<u>\$ 51,209</u>	<u>(\$ 9,965)</u>	<u>\$ 41,244</u>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金額
土地	\$ 3,160	(\$ 702)	\$ 2,458
房屋	36,065	( 4,214)	31,851
	<u>\$ 39,225</u>	<u>(\$ 4,916)</u>	<u>\$ 34,309</u>

  

	112年度	111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	\$ 1,053	\$ 1,056
房屋	7,987	4,133
機器設備	5,325	-
	<u>\$ 14,365</u>	<u>\$ 5,189</u>

4.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 \$45,453 及 \$38,182。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130	\$ 364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530	937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402	449
租賃修改利益	704	-

6.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12,146 及 \$6,515。

(十) 無形資產

	112年		
	權利金	電腦軟體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	\$ 70,902	\$ 70,902
累計攤銷	-	(61,915)	(61,915)
	<u>\$ -</u>	<u>\$ 8,987</u>	<u>\$ 8,987</u>
1月1日	\$ -	\$ 8,987	\$ 8,987
增添	147,672	-	147,672
重分類	-	255	255
攤銷費用	(36,918)	(5,203)	(42,121)
12月31日	<u>\$ 110,754</u>	<u>\$ 4,039</u>	<u>\$ 114,793</u>
12月31日			
成本	\$ 147,672	\$ 71,157	\$ 218,829
累計攤銷	(36,918)	(67,118)	(104,036)
	<u>\$ 110,754</u>	<u>\$ 4,039</u>	<u>\$ 114,793</u>
	111年		
	權利金	電腦軟體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07,611	\$ 69,745	\$ 177,356
累計攤銷	(87,423)	(55,775)	(143,198)
	<u>\$ 20,188</u>	<u>\$ 13,970</u>	<u>\$ 34,158</u>
1月1日	\$ 20,188	\$ 13,970	\$ 34,158
重分類	-	1,157	1,157
攤銷費用	(20,188)	(6,140)	(26,328)
12月31日	<u>\$ -</u>	<u>\$ 8,987</u>	<u>\$ 8,987</u>
12月31日			
成本	\$ -	\$ 70,902	\$ 70,902
累計攤銷	-	(61,915)	(61,915)
	<u>\$ -</u>	<u>\$ 8,987</u>	<u>\$ 8,987</u>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成本	\$ 467	\$ 407
推銷費用	36,919	20,188
管理費用	3,902	4,900
研究發展費用	833	833
	<u>\$ 42,121</u>	<u>\$ 26,328</u>

#### (十一)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分別計 \$9,768 及 \$6,197，明細如下：

	112年度	
	認列於當期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減損損失－機器設備	\$ 805	\$ -
減損損失－辦公設備	239	-
減損損失－其他設備	8,724	-
	<u>\$ 9,768</u>	<u>\$ -</u>

  

	111年度	
	認列於當期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減損損失－機器設備	\$ 6,197	\$ -

#### (十二) 其他應付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95,394	\$ 101,218
應付委外加工費	47,518	26,238
應付權利金	46,045	8,513
應付設備款	18,097	22,005
應付勞健保及退休金	16,629	17,992
應付佣金	13,224	11,534
其他	50,788	61,066
	<u>\$ 287,695</u>	<u>\$ 248,566</u>

#### (十三)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權利金	\$ 79,833	\$ -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33,776)	-
	<u>\$ 46,057</u>	<u>\$ -</u>

#### (十四)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

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10 月與員工協議清償所有確定福利退休負債，結清舊制年資並重新進行精算評估，認列相關清償損益及淨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損益，並於民國 112 年 5 月經主管機關核准領回勞工退休金準備專戶之騰餘款。

(3)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	\$ -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20,757
淨確定福利資產	\$ -	\$ 20,757

(4) 淨確定福利資產之變動如下：

	112年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資產
1月1日	\$ -	\$ 20,757	\$ 20,757
領回勞工退休準備金	-	(20,757)	(20,757)
12月31日	\$ -	\$ -	\$ -
	111年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資產
1月1日	(\$ 19,972)	\$ 32,299	\$ 12,327
利息(費用)收入	(139)	226	87
清償損益	2,021	-	2,021
	(18,090)	32,525	14,435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之金額)	-	2,391	2,391
經驗調整	3,092	-	3,092
	3,092	2,391	5,483
提撥退休基金	-	839	839
支付退休金	14,998	(14,998)	-
12月31日	\$ -	\$ 20,757	\$ 20,757

(5)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

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2.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 有關大陸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當地政府管理統籌安排，子公司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3)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7,132 及 \$27,898。

#### (十五) 股本

1. 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2,400,000，實收資本額為 \$1,445,480，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仟股)調節如下：

	112年	111年
1月1日(即12月31日)	<u>144,548</u>	<u>144,548</u>

#### (十六)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 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十七)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於完納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證交法第 41 條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議定之。
2. 本公司視未來發展及成長階段，健全財務結構及保障股東權益，股利發放政策採現金及股票搭配方式，其中股票股利佔全部股利之比例不超過二分之一為原則，但得視營運狀況調整上述比例。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 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6 月 28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1 年度虧損撥補議案，以法定盈餘公積 \$26,853 彌補虧損。
6.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 29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0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9,446	
現金股利	65,047	\$ 0.45
	<u>\$ 84,493</u>	

#### (十八)營業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1,972,624	\$ 2,410,672

#####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細分為下列地理區域：

	112年度	111年度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中國	\$ 1,452,306	\$ 1,889,966
越南	168,229	129,728
台灣	81,187	131,747
香港	78,425	108,746
美國	72,367	78,852
土耳其	67,303	12,194
韓國	26,291	34,638
其他	26,516	24,801
	<u>\$ 1,972,624</u>	<u>\$ 2,410,672</u>

##### 2. 合約負債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合約負債：			
銷售合約	\$ -	\$ 112	\$ 63

(十九) 其他收入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租金收入	\$ 1,924	\$ 1,771
股利收入	313	3,075
其他收入	18,750	12,565
	<u>\$ 20,987</u>	<u>\$ 17,411</u>

(二十)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	\$ 2,422	\$ 27,91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461)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	63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失	(2,981)	(16,87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9,768)	(6,197)
租賃修改利益	704	-
	<u>(\$ 9,623)</u>	<u>\$ 5,013</u>

(二十一) 財務成本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279	\$ 129
租賃負債	1,130	364
其他財務費用	4,634	3,057
	<u>\$ 6,043</u>	<u>\$ 3,550</u>

(二十二)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u>112年度</u>		
	<u>屬於營業成本者</u>	<u>屬於營業費用者</u>	<u>合計</u>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81,493	\$ 211,908	\$ 493,401
勞健保費用	32,428	18,597	51,025
退休金費用	13,174	11,781	24,955
其他用人費用	28,805	12,465	41,270
折舊費用	105,300	47,987	153,287
攤銷費用	467	41,654	42,121

	111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353,231	\$ 193,695	\$ 546,926
勞健保費用	38,157	16,624	54,781
退休金費用	16,202	9,588	25,790
其他用人費用	36,001	13,011	49,012
折舊費用	149,905	41,763	191,668
攤銷費用	407	25,921	26,328

註：部分員工福利及折舊費用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中。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5%，董事酬勞不高於0.1%，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 本公司民國112年及111年度為稅後淨損，故未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
3.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為稅後淨損，故董事會決議不予發放員工及董事酬勞，與民國111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二十三) 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未分配盈餘加徵	\$ -	\$ 1,033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460	32
當期所得稅總額	460	1,065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8,961	107
所得稅費用	\$ 9,421	\$ 1,172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利益)費用金額：

	112年度	111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2,302)	\$ 1,097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註)	(\$ 36,693)	(\$ 28,360)
按稅法規定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14,712	7,070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12,723	21,388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460	32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18,219	1,042
所得稅費用	<u>\$ 9,421</u>	<u>\$ 1,172</u>

註：適用稅率之基礎係按相關國家所得適用之稅率計算。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2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利益	\$ 785	(\$ 545)	\$ -	\$ 240
存貨跌價損失	18,064	( 7,654)	-	10,410
備抵損失超限數	3,494	( 1,138)	-	2,356
待換貨銷貨成本	46	( 20)	-	26
未實現兌換損失	318	946	-	1,264
政府補助收入	705	( 470)	-	23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990	-	-	4,990
減損損失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2,068	161	-	12,229
應付未休假獎金	3,880	( 293)	-	3,587
應付權利金	-	-	-	-
課稅損失	<u>36,475</u>	<u>4,805</u>	-	<u>41,280</u>
	<u>80,825</u>	<u>( 4,208)</u>	-	<u>76,61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金融資產及 負債評價利益	( 453)	( 449)	-	( 902)
應付權利金	-	( 6,153)	-	( 6,153)
確定福利義務	<u>( 4,151)</u>	<u>1,849</u>	<u>2,302</u>	<u>-</u>
	<u>( 4,604)</u>	<u>( 4,753)</u>	<u>2,302</u>	<u>( 7,055)</u>
	<u>\$ 76,221</u>	<u>(\$ 8,961)</u>	<u>\$ 2,302</u>	<u>\$ 69,562</u>

## 111年

	認列於其他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利益	\$ 1,614	(\$ 829)	\$ -	\$ 785
存貨跌價損失	16,332	1,732	-	18,064
備抵損失超限數	3,040	454	-	3,494
待換貨銷貨成本	52	(6)	-	46
未實現兌換損失	-	318	-	318
未實現金融資產及 負債評價損失	366	(366)	-	-
政府補助收入	1,174	(469)	-	70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減損損失	4,990	-	-	4,99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0,999	1,069	-	12,068
應付未休假獎金	4,766	(886)	-	3,880
應付權利金	1,018	(1,018)	-	-
虧損扣抵	36,549	(74)	-	36,475
	<u>80,900</u>	<u>(75)</u>	<u>-</u>	<u>80,82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1,010)	1,010	-	-
未實現金融資產及 負債評價利益	-	(453)	-	(453)
確定福利義務	(2,465)	(589)	(1,097)	(4,151)
	<u>(3,475)</u>	<u>(32)</u>	<u>(1,097)</u>	<u>(4,604)</u>
	<u>\$ 77,425</u>	<u>(\$ 107)</u>	<u>(\$ 1,097)</u>	<u>\$ 76,221</u>

4. 本集團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107年度	\$ 337,523	\$ 222,996	\$ 222,996	民國117年度
民國108年度	205,350	205,350	205,350	民國118年度
民國109年度	161,644	161,644	161,644	民國119年度
民國111年度	156,212	156,212	49,784	民國121年度
民國112年度	99,968	99,968	-	民國122年度
	<u>\$ 960,697</u>	<u>\$ 846,170</u>	<u>\$ 639,774</u>	

111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107年度	\$ 337,523	\$ 222,996	\$ 222,996	民國117年度
民國108年度	205,350	205,350	205,350	民國118年度
民國109年度	161,644	161,644	118,781	民國119年度
民國111年度	144,723	144,723	5,210	民國121年度
	<u>\$ 849,240</u>	<u>\$ 734,713</u>	<u>\$ 552,337</u>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282,739</u>	<u>\$ 237,297</u>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10 年度，子公司榮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尚待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十四) 每股虧損

	112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u>(\$101,333)</u>	<u>144,548</u>	<u>(\$ 0.70)</u>
		111年度	
<u>基本每股虧損</u>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u>(\$141,204)</u>	<u>144,548</u>	<u>(\$ 0.98)</u>

(二十五) 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

子公司現金增資，本集團未依持股比例認購

本集團之子公司榮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2 年 6 月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本集團未依持股比例認購因而減少 12.67%股權。該交易減少非控制權益\$2,344，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增加\$2,344。民國 112 年度榮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112年度
非控制權益投入之現金	\$ 130,000
非控制權益帳面金額增加	( <u>127,656</u> )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u>\$ 2,344</u>

## (二十六)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2年度	111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1,847	\$ 104,339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22,005	30,081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8,097)	(22,005)
本期支付現金	<u>\$ 45,755</u>	<u>\$ 112,415</u>
	112年度	111年度
購置無形資產	\$ 147,672	\$ -
加：期初應付權利金	-	16,608
減：期末應付權利金	(33,776)	-
期末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46,057)	-
本期支付現金	<u>\$ 67,839</u>	<u>\$ 16,608</u>

## (二十七)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2年	111年
	租賃負債	短期借款      租賃負債
1月1日	\$ 34,748	\$ 52,003      \$ 1,319
短期借款淨減少	-	(52,003)      -
租賃本金償還	(9,084)	-      (4,765)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20,579	-      38,194
12月31日	<u>\$ 46,243</u>	<u>\$ -</u> <u>\$ 34,748</u>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關係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註)	其他關係人
鴻富泰精密電子(煙台)有限公司 (鴻富泰煙台)(註)	"
昆山富成科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富成科)(註)	"
Sharp Corporation (Sharp)	"
Sharp Hong Kong Limited. (SHK)	"
Sharp Manufacturing Corporation (M) Sdn. Bhd. (SMM)	"
南京夏普電子有限公司 (南京夏普)	"
超視界顯示技術有限公司(SDP超視界)	"
光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光鎡科技)	"
ELUX, Inc.	關聯企業

註：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合併個體原為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考量現有持股比例狀況及未擔任本公司董事席次等因素後，評估已對本集團不具重大影響力，故於民國 112 年第二季變更為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營業收入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商品銷售：		
—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鴻海	\$ 33,832	\$ 263,114
— 其他關係人		
鴻海	172,852	-
其他	164,806	226,447
	<u>\$ 371,490</u>	<u>\$ 489,561</u>

除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外，其餘本集團銷售予上開關係人之價格與一般客戶銷售價格相近；對關係人之收款條件為銷售當月結算後 90~120 天內，一般客戶為當月結算後 30~120 天內。

### 2. 進貨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商品購買：		
—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3,211	\$ 9,634
— 其他關係人	16,542	14,669
	<u>\$ 19,753</u>	<u>\$ 24,303</u>

除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外，其餘本集團係依時價向上開關係人進貨；對關係人之付款條件除部分材料採購款為即期付款，其餘為進貨當月結算後 90~120 天內，一般供應商為當月結算後 30~120 天內。

###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鴻海	\$ -	\$ 67,138
— 其他關係人		
鴻海	72,038	-
南京夏普	41,687	48,009
其他	20,870	8,820
	134,595	123,967
減：備抵損失	( 1,263 )	( 1,043 )
	<u>\$ 133,332</u>	<u>\$ 122,924</u>
其他應收款：		
— 其他關係人	<u>\$ 74</u>	<u>\$ 194</u>

####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		
—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	\$ 1,108
— 其他關係人	4,239	3,148
	<u>\$ 4,239</u>	<u>\$ 4,256</u>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其他應付款：		
—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	\$ 5,702
— 其他關係人	2,865	1,211
	<u>\$ 2,865</u>	<u>\$ 6,913</u>

#### 5. 委外加工費(表列營業成本)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3,355	\$ 15,846
其他關係人	6,233	-
	<u>\$ 9,588</u>	<u>\$ 15,846</u>

#### 6. 租金收入(表列其他收入)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關聯企業	\$ 803	\$ 795
其他關係人	840	840
	<u>\$ 1,643</u>	<u>\$ 1,635</u>

本集團出租部分辦公室及機器設備供關聯企業及其他關係人使用，租金依雙方合約議定，按月收取。

####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3,561	\$ 10,492
退職後福利	209	144
	<u>\$ 13,770</u>	<u>\$ 10,636</u>

## 八、質押之資產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 5,472	\$ 5,517	履約保證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 (二)承諾事項

#### 1.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806	\$ 9,126

2. 本公司為因應將來業務及市場變化，於民國 108 年 12 月與 Cree Inc. 簽訂 LED 專利授權合約，合約期限為 3 年，本公司依約支付銷貨金額一定比例之權利金。於合約期滿前 6 個月，雙方均未以書面通知他方終止合約，合約期限自動續約 2 年。

3.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12 月與國外廠商簽訂螢光粉權利授權合約，本公司依約於合約期間支付各年度銷貨金額一定比例之權利金及銷售數量達標之權利金。

##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 十二、其他

###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

## (二) 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5,670	\$ 3,98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 205,954	\$ 140,93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388,432	\$ 1,383,056
應收票據	9,619	25,179
應收帳款	439,951	330,42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3,332	122,924
其他應收款	24,657	54,459
存出保證金		
(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5,472	5,517
	<u>\$ 2,001,463</u>	<u>\$ 1,921,555</u>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1,161	\$ 1,71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359,793	\$ 331,828
應付帳款—關係人	4,239	4,256
其他應付款	287,695	248,566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2,865	6,913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46,057	-
	<u>\$ 700,649</u>	<u>\$ 591,563</u>
租賃負債	\$ 46,243	\$ 34,748

###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減少不確定性導致對本集團財務績效之不利影響，本集團承作遠期外匯合約及匯率交換合約以規避匯率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單位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 (3) 承作衍生工具以規避財務風險之資訊，請詳附註六、(二)。

###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 (1) 市場風險

#####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金、日幣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匯率風險的衡量是透過高度很有可能產生之美金、日幣及人民幣預期交易，採用遠期外匯合約及匯率交換合約以減少匯率波動對於預期交易之影響。
- C. 本集團以遠期匯率交易規避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請詳附註六、(二)。
- D.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仟元)
<b>(外幣:功能性貨幣)</b>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0,208	30.7050	\$ 620,48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1,058	30.7050	\$ 339,536
日幣：新台幣	87,711	0.2172	19,051

111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仟元)
<b>(外幣:功能性貨幣)</b>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3,828	30.7100	\$ 424,658
人民幣：新台幣	825	4.4080	3,63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6,579	30.7100	\$ 202,041
日幣：新台幣	30,950	0.2324	7,193

- E.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彙總金額分別為\$2,422 及\$27,914。

F.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2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b>(外幣:功能性貨幣)</b>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6,205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3,395	\$ -
日幣：新台幣	1%		191	-
		111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b>(外幣:功能性貨幣)</b>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4,247	\$ -
人民幣：新台幣	1%		36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020	\$ -
日幣：新台幣	1%		72	-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12年及111年度之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2,060及\$1,409。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無重大暴露於利率風險之債務工具。

(2) 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E. 本集團按貿易信用風險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及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未有已沖銷且仍有追索活動之債權。
- G. 信用優良群組之客戶預期損失率為 0.2%，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應收帳款帳面價值總額分別為 \$91,438 及 \$56,803，備抵損失分別為 \$183 及 \$114。
- H. 本集團納入國家發展委員會景氣對策信號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一般信用狀況客戶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的備抵損失，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112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帳面價值總額	備抵損失
未逾期	0.78%~1.01%	\$ 492,669	\$ 4,704
逾期30天內	38.44%~38.72%	5,981	2,299
		<u>\$ 498,650</u>	<u>\$ 7,003</u>
111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帳面價值總額	備抵損失
未逾期	0.74%~0.96%	\$ 425,150	\$ 3,390
逾期30天內	29.89%~34.49%	96	31
逾期31天~60天	50%	17	8
		<u>\$ 425,263</u>	<u>\$ 3,429</u>

- I.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2年	111年
1月1日	\$ 3,543	\$ 11,820
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3,662	( 8,361)
匯率影響數	( 19)	84
12月31日	<u>\$ 7,186</u>	<u>\$ 3,543</u>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提列(迴轉)之減損損失中，由客戶合約產生之應收款所提列(迴轉)之減損損失分別為\$3,662 及(\$8,361)。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單位予以彙總。集團財務單位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12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合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364,032	\$ -	\$ -	\$ 364,032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90,560	-	-	290,560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	33,776	12,281	46,057
租賃負債	19,372	14,737	14,290	48,399
<u>衍生金融負債：</u>				
遠期外匯合約	\$ 1,161	\$ -	\$ -	\$ 1,161
111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合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336,084	\$ -	\$ -	\$ 336,084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55,479	-	-	255,479
租賃負債	11,645	11,734	12,744	36,123
<u>衍生金融負債：</u>				
遠期外匯合約	\$ 1,714	\$ -	\$ -	\$ 1,714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屬之。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租賃負債及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 5,670	\$ -	\$ 5,67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144,489	61,465	-	205,954
	<u>\$ 144,489</u>	<u>\$ 67,135</u>	<u>\$ -</u>	<u>\$ 211,624</u>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1,161	\$ -	\$ 1,161
11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 3,980	\$ -	\$ 3,98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122,036	-	18,896	140,932
	<u>\$ 122,036</u>	<u>\$ 3,980</u>	<u>\$ 18,896</u>	<u>\$ 144,912</u>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1,714	\$ -	\$ 1,714

(2)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市場報價	收盤價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

- C.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 D.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 E.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4.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 下表列示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日第三等級之變動：

	112年	111年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
1月1日	\$ 18,896	\$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9,470	( 1,136)
轉出第三等級	( 28,366)	-
本期購買	-	20,032
12月31日	\$ -	\$ 18,896

6. 因本集團之第三等級權益工具於民國 112 年 11 月登錄興櫃，開始於市場之交易量穩定增加，導致可取得足夠之可觀察市場資訊，因此本集團於該事件發生當月底將所採用之公允價值自第三等級轉入至第二等級。民國 111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7.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另，由財務部門訂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評價政策、評價程序及確認符合相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8.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1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18,896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註1 1.80	註2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形。

註 1：本淨比乘數、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註 2：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9.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四。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五。

####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六。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四。

####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七。

#### 十四、部門資訊

#####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且主要營運決策者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為單一報導部門，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集團稅前淨損益，與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及費用等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並根據稅前淨損益評估營運部門之績效。本集團並未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總資產及總負債金額進行經營決策。

##### (三) 部門損益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部門收入	\$ 1,972,624	\$ 2,410,672
部門損益	(\$ 138,201)	(\$ 141,074)
部門損益包含：		
利息收入	\$ 17,941	\$ 9,805
利息費用	\$ 6,043	\$ 3,550
折舊及攤銷費用	\$ 207,321	\$ 217,996
所得稅費用	\$ 9,421	\$ 1,172

#####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進行部門經營決策之報表與部門損益表並無差異，故無需予以調整。

#####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發光二極體之研發、測試、製造及銷售，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發光二極體-自製	\$ 1,772,973	\$ 2,153,476
發光二極體-商品	198,406	255,572
其他	1,245	1,624
	\$ 1,972,624	\$ 2,410,672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81,187	\$ 835,923	\$ 131,747	\$ 862,487
中國	1,452,306	22,043	1,889,966	5,326
香港	78,425	-	108,746	-
越南	168,229	-	129,728	-
美國	72,367	-	78,852	-
韓國	26,291	-	34,638	-
土耳其	67,303	-	12,194	-
其他	26,516	-	24,801	-
	<u>\$ 1,972,624</u>	<u>\$ 857,966</u>	<u>\$ 2,410,672</u>	<u>\$ 867,813</u>

非流動資產係指不包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淨確定福利資產及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之非流動項目。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重要客戶占合併營收 10%以上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收入	所占百分比	收入	所占百分比
A客戶	\$ 693,698	35	\$ 794,241	33
B客戶	206,684	10	263,114	11
C客戶	192,381	10	314,171	13
	<u>\$ 1,092,763</u>	<u>55</u>	<u>\$ 1,371,526</u>	<u>57</u>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未		備註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註2）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orthern Lights Semiconductor Corporation 股票	無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33	\$ -	10.27%	\$ -	無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聯嘉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2	9,937	0.15%	9,937	無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光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130	134,552	8.10%	134,552	無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洋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73	61,465	4.86%	61,465	無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估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估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展晶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244,792	13	月結 120 天	-	-	\$ 149,975	25	註 1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206,684	11	月結 120 天	-	-	72,038	12	註 1

註 1：除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外，其餘本公司銷售予上開關係人之價格與一般客戶銷售價格相近。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次)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期後收回金額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展晶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 149,975	1.52	\$ 51,359	加強催收	\$ 45,816	\$ -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展晶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	銷貨	\$ 244,792	註 4	12.41
0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展晶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	進貨	99,698	註 4	5.05
0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展晶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49,975	註 4	4.47
0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展晶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39,437	註 4	1.17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 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銷貨予關係人之收款期限為出貨後 120 天。與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期限除部分材料採購款為即期付款，其餘為進貨後 120 天。

註 5：列示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達百分之一者。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 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Optoelectronic Technology Holding Ltd.	薩摩亞	對各種事業之投資	\$ 99,811	\$ 99,811	3,250	100	\$ 63,068	(\$ 13,012)	(\$ 13,012)	子公司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榮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製造及銷售	142,000	42,000	14,200	47.33	95,530	( 91,088)	( 44,799)	子公司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LUX, Inc.	美國	微型 LED 顯示器之研發	91,188	91,188	283	25.94	-	( 63,835)	-	採權益法評價 之被投資公司
Advanced Optoelectronic Technology Holding Ltd.	AOT Holding Ltd.	薩摩亞	對各種事業之投資	67,632	67,632	2,250	100	64,185	( 13,013)	-	孫公司

註 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 2：非屬註 1 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自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 2)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備註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匯出	收回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展晶科技(深圳) 有限公司	新型電子元器件、電子產品的 技術開發、批發、進出口及相 關配套業務	\$ 63,698	(2)	\$ 63,698	\$ -	\$ -	\$ 63,698	(\$ 13,019)	100%	(\$ 13,019) (2)B	\$ 65,543	\$ -	
榮諭科技(成都)有限 公司	電子零組件製造及 銷售	63,870	(1)	-	63,870	-	63,870	( 4,742)	47.33%	(2,244) (2)B	57,250	-	
安慶新凱榮光電 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光電材料科技技術開發、化工 原料及產品批發相關配套業務	21,685	(1)	4,337	-	( 4,337)	-	-	-	-	-	-	
廣東凱創顯示科技 有限公司	液晶材料的研製開發生產銷售； 自營和代理各類商品和技術的 進出口業務	4,309	(3)	-	-	-	-	21,487	20%	4,299 (2)B	6,222	3,517	
<u>公司名稱</u>	<u>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u>	<u>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u>	<u>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u>										
榮創能源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 63,698	\$ 65,402	\$ 1,551,472										
		(美金： 2,130 仟元)											
榮諭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63,870	138,173	121,094										
		(美金： 4,500 仟元)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透過 AOT Holding Ltd. 再投資大陸。
- (3). 係由展晶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直接投資。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告。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
  - C. 其他。

註 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華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672,000	5.30%
寶鑫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664,000	5.30%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

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其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